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17-030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出东方）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增加至 12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一年。

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商业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 26 亿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帅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上述综合授信期限为 1 年，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授信申请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二日